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4日以邮件、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均以现场方式参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广军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，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弃权0票；反对0票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》的编制与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弃权0票；反对0票。

为全面贯彻落实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年修订）》等最新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要求，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机制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公司拟不再设立监事会及监事，监事会相关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，《监事

会议事规则》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，并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订。

本次取消监事会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，在审议生效之前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及监事仍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职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登记手续已完成，行权股票数量共计 2,690,400 股，增加实收股本 2,690,400 元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就上述事项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天健验〔2025〕192 号）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1,890,400 股，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241,890,400 元。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上述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媒体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<公司章程>及制定和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10 月 29 日